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  
號B1

承辦人：李虹鈺

電話：(02)29603456 分機8441

傳真：(02)29689917

電子信箱：aol668@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研資字第10911052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新北市108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及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研習」，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局109年3月27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090521747號函及1090504059號函辦理。

二、考量疫情減緩，且為配合培訓認證作業，爰辦理旨揭研習，前揭研習認證作業，因應108學年度第2學期行事曆調整，認證審查作業資料繳交延長為4個月，自109年4月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研習資訊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所屬教師（含高中職技術教師）。

(二)進階實務探討研習：

1、昌平國小場次：

(1)時間：109年7月16日(星期四)。

(2)講師：楊雯涵講師。



2、光復國小場次：

(1)時間：109年7月16日(星期四)。

(2)講師：夏淑琴講師。

(三)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研習(復興國小場)：

1、時間：109年7月20日(星期一)。

2、講師：廖淑妙講師。

(四)報名方式及參與人數：請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各場次參與人數以40人為上限。

(五)注意事項：承辦學校請務必落實相關防疫措施，體溫測量、配戴口罩及教學環境保持通風。

(六)核予各課程講師、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參加研習教師公假。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楊組長雯涵、廖主任淑妙、夏教師淑琴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